115 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

金融基礎教育教案試教

試教目的

擴大教學實踐與擴散

透過教案試教獎勵，促進教學應用、成果回饋與經驗擴散

限額錄取

全國限量 100 案

每位教師至多申請 3 案，額滿為止

試教內容與實施規範

使用金管會教材＋短時數

- 須使用金管會既有教材/教案
- 總試教時數至少 1~2 節課

獎勵規劃

每案獎勵 2,500 元

若獎勵金提早核撥完畢，將提早結束收件

試教流程

❶ 透過表單申請試教名額

▼

❷ 獲取試教資格，完成試教

▼

❸ 11/13 (五) 前繳交回饋表

▼

❹ 完成審查，核發獎勵金

申請資訊

教案試教計畫說明

教案試教申請表單

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小組 王專員
fscedutw@twnpos.org.tw
02-8772-6020 分機 14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Financial Supervisory Commission R.O.C.(Taiwan)
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 Taiwan NPO Self-Regulation Alliance